

证券代码：002120

证券简称：韵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9

##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鉴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会议经全体与会代表投票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选举职工代表邹建富先生（简历见附件）为本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并将与本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其他2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相同。

特此公告。

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月22日

附件：

邹建富先生，1967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邹建富先生目前担任韵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资金管理组经理。

截至目前，邹建富先生通过上海丰科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丰科”）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1,008股。邹建富先生持有上海丰科0.0642%的份额，为上海丰科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以外，邹建富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邹建富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监事的其他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邹建富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